

檔 號：  
保存年限：

##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林坤穎

電話：05-3620123#8385

傳真：05-3622701

電子信箱：pito@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人任字第11000049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00000A\_1100004918\_ATTACH1.pdf)

主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書函以，有關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參加實體課程基礎訓練成績及格，復應其他公務人員考試錄取者，得否適用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所定免除基礎訓練疑義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1月5日公訓字第1090012942號書函副本辦理，併檢附原書函影本1份。

正本：本府各處(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本府所屬各機關、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本府公報編行小組、人事處組織任免科、人事處考核訓練科、人事處退休福利科



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



110/01/08

1100000176